

粵

海

關

志

粵海關志卷十三

稅則六

梅菜正稅口

凡薯苓往福潮

對折征收

黑白糖

一百八十斤作一百斤征收

密糖荳油

連罈七折征收

盃器菜盃

三十副作一百斤

飯盃

五十副作一百斤

茶鍾菜碟

七十副作一百斤

凡往雷州貨物

四折征收

凡往雷瓊省佛貨物

正稅外每兩火耗加一

單內貨物

每百斤收錢八文

領給紅單

收錢一百文凡征收不及五錢者免收

領給商照

每張收銀三錢

凡往福潮貨物

收正稅外每兩火耗加一

單內進出貨物

每百斤收擔銀二分該船裝貨出口上福船收銀二兩潮船收銀一兩九錢五分

領

給米照

各收銀一錢詳見大關案語

換船牌

收正鈔外每兩火耗

加一每張收銀二兩

換本口駁運河船牌

收銀一兩三錢五分另錢

四百文

凡出口免貨

麥子糯米黃黑荳

每石收錢十文詳見

大關案語 煙草

大簣收錢八十八文中簣收錢六十六文小簣收錢四十四文小簣

收錢三十三文

荳枯

往潮州每擔收銀八厘往省佛每大載收錢四千四百文中載

收錢三千三百丈小
載收錢二千二百丈
土銜往芷芎每百副
收錢五十丈

線麩線香荳豉靛種鞋鞮故衣等
每包篋篋六
收錢六十六

文中收錢五十五丈小收錢四十
四文
內線麩詳見平海案語
土針每斤
收錢

二十
二文
菜頭靛水每缸收錢
四十四文
柑子橙子船每
載

收錢一千一百丈每一分
載收錢一百一十丈
各免貨批單出口

者收錢一
百丈
拆椰乾往各處每篋收
錢三文
藤絲每
三

百斤作
一篋
椰上每三百斤
作一篋
葵扇雨傘每捆大
者收錢

四十四文小者
收錢三十三文
煖帽每條收錢
十一文
角子刀路

光櫛木每百枝收錢五十五文
正耗俱收紋銀司平其餘俱係十字番
以上收銀者

銀司
平

凡進口各貨 瓊來稅過椰乾 每簣收錢十文 椰玉

藤絲各貨 每三百斤作一簣收錢十文 椰子 每百箇收錢二十文

椰器 每千箇收錢三十文 楠木雜木各壽枋 每副收錢二十文

盃青 每笠收錢七文 墨渣 每笠收錢五文 椰青 大包收錢六十

六文中包收錢五十五文小包收錢三十三文再小者收錢二十二文 荳油 每

收錢十一文每缸 椰壳 每簣收錢二十二文 芋麻 每

斤收錢四十四文 波蘿麻 每百斤收錢十一文 土藤絲 每把收錢

文五 海南船裝椰乾進口 收牌錢一百文 凡零星稅

過各貨

每百斤收錢十文

梅菜口外館

凡領有高字號紅單貨物

每單收錢一百五十文凡征稅不及五錢

者免收

出口領有紅單稅貨

每百斤收錢八文

單尾

批免故衣鞋襪等包簣

大者收錢五十五文中小者收錢四十四文小者

收錢三十三文再小者收錢二十二文

錢串白麻草席雨傘等

大東收錢二十二文小東收錢十一文

煖帽

每條收錢十一文

煙草

大簣收錢八十八文中簣收錢六十六文小簣收錢四十四文小笠收錢二十二文

香

粉線香荳豉灰線麪等

每簣收錢二十二文每笠收錢十一文內線

麩詳見平
海案語

黃波墟渡船裝載糖盃柑橙子煙

每籬收
錢五文

往芷芎土盃

每百副收錢
四十四文

往各墟

鐵鍋

每連收
錢七文

往各墟片糖

每簣收錢
二十二文

拆單

椰乾往各墟

每簣收
錢七文

拆單椰乾往兩家灘青

平墟

每簣收錢
十六文

柑橙子船

每載收錢六百六
十文每一分載收

錢六十
六文

路車綿花綿布雜貨等由內河往塘

墩墟

每車收錢
十一文

路車海參西利蟹肉由塘墩

內河來

每簣收錢二十二文
每笠包收錢十一文

福船紅單

每單
收九

三色銀五錢另錢一百文
凡征稅不及五錢者免收

潮船紅單

每單收
九三色

銀四錢另錢一百文凡
潮船換牌每張收九
錢不及五錢者免收
三色銀二

錢另錢一百文以
河船換牌每張收錢
二百文

瓊來椰乾椰玉椰鹹等
計三百斤作一簣
每簣收錢二十文
瓊

來黃蠟黃白藤盃青白糖山馬麝皮等
計三百斤作一

簣每簣收
錢二十文
海安來白糖
每包收錢
十一文
墨渣
每

笠收錢五文小
福瓊來楠木杉木板枋
大副
收錢

四十四文小副
雜木板枋
每副收錢
二十二文
光桶

木刀路角子
每百枝收錢
五十五文
芝麻黑白荳麥子

糯米等
每石收錢十一文
內
蝦醬
每缸收
錢十六

文

河船駁運薯荅往芷芎

每載收錢三百五十文

芷

芎拆單福潮船湯菜盃

七寸每百副收錢三十三文

五簋

官盃

每百副收錢四十四文

京果茶酒杯

大盃收錢二十二文小盃

收錢一十一文

廢鐵

每百斤收錢二十二文

蒜頭海蜇皮貢

川紙

每百斤收錢二十二文

牛骨牛角

每隻收錢二十文小隻收錢

十一文

椰青

每包收錢六十六文

椰子

每百箇收錢四十四文

塘墩來山馬麝皮等

大束收錢六文中束收錢五文小束收錢三文

塘墩來土藤絲

每把收錢十一文

椰壳椰器

每箇收錢二十

二文

蜆皮

每載收錢二百二十文如不滿載收錢一百一十文

椰乾百

筭收錢三十文
菜子 每石收錢十一文

芷芎掛號口

凡潮州福建船進出口貨物

每擔紅重收銀一分四釐

薯

苓

照紅單對折收

潮州船

每隻收銀八錢七分

如換新牌另

收

銀二錢七分

福建船

每隻收銀一兩二錢七分

福潮杉雜木

壽枋板枋

每副收銀一分四釐

免單荳麥油枯

每擔收銀八釐

銀 以上司平十字番詳見大關案語

凡瓊南船進口

照牌梁頭每尺收錢六十文

凡貨案紅單

每單收錢六十文

椰乾椰玉椰鹹

每筭收錢十文如無筭裝者三百斤

作一 簣 椰子 每百箇收錢 藤絲黃白藤 每三百斤

作一車收 錢十文 楠木壽枋 每副收錢 南船 每隻收錢

四百五 十文

凡領有高字號紅單貨往各處者紅重 每百斤收錢十

一文又按紅單每張收錢一百二十文凡科稅不及五錢者免收又按船收錢二百文貨少者

收錢一 百文

凡各口稅過貨進口 每百斤收 煙草 每大簣收錢八

十八文中簣六十六 文小簣四十四文 荳油 每埕收錢十一 文每缸算二埕

柑橙果船 照批單每千收錢一百一 椰青 每

十文每船收錢四百文

大

包收錢五十五文小
包收錢四十四文

搭小船荳麥

每包收錢
十一文

菜子黑荳土墨

每包收錢十一文
內
荳麥詳見大關案語

拆

單椰乾

每簣收錢
十二文

各處進口出口紅單尾批

免貨至五六百斤

每百斤收錢十一
文貨少者免收

上本處

鋪店蜜糖

每十埕收錢
五十五文

碯州來片糖上鋪

每大

簣收錢三十三文中簣
二十二文小簣十一文

板料每百塊大者收
錢一百三十二

文小者收錢
一百一十文

裝檳榔河船換船牌

每張收錢
二百文

水罐尖篙船裝運貨物

每船收錢二百文
貨少收錢一百文

凡有各貨往雷安者

俱准
七折

福來簣裝茶酒鍾

調羹小碟香爐瓶蓋等件 俱准每百斤八折

斤七寸盤每三十副作一百斤 菜盤同湯盤
飯盤五寸盤每五十副作一百斤 俱不折

尖篙裝運穀往瓊 每大船收錢三百文 每小船
收錢二百文 詳見大關案

語

陽江正稅口

凡各貨稅照例征收 每兩火耗加一 按正餉每
兩內館收銀三分 外館收

銀一分 五釐 擔頭照單內紅重 每百斤內館收擔
銀三分 外館收擔

銀一分 五釐 免單貨 每百斤內館收擔銀三分
外館收擔銀一分五釐

給領紅單 每張看貨多寡 征稅五錢以上者收
銀一錢二兩以上者收銀二錢三兩

以上者收銀三錢凡征稅不及五錢者免收

凡福潮船載薯苓

二百斤作一百斤征稅火耗擔頭照上收

又每

船內館收銀五錢外

館收銀二錢五分

米照

收銀三錢見大關案語詳

換船牌鈔銀

照例征收火耗加一

又按樑頭牌底

每尺收銀

二錢五分

領牌

每張內館收銀五錢外館收銀六錢以上紋銀司平

凡海南船裝載椰乾等貨進口

大者內館收錢四千四百文外

館收錢二千二百文小者內館收錢三千文外館收錢一千五百文

放關不論

有貨無貨

大者內館收錢四百文小者內館收錢三百文外館照收

進口

椰乾

每簣內館收錢三十文外館收錢十文

椰鹹

二簣作椰乾一簣中簣兩

簣作
一簣

椰玉

二包作椰
乾一簣

椰子

每百箇作
椰乾一簣

藤

絲黃白藤皮蠟等貨

三百斤作
椰乾一簣

楠木板

每副
內館

收錢一百文外
館收錢五十文

雜木板

內館每副收錢二十
文外館收錢十文

凡藤步船裝檳椰子進口

大者內館收錢二
千四百文外館收

錢一千二百文
千二百文外館收錢一千一百文

另每船

出口

大者收錢三百文小者收
錢二百五十文外館照收

凡水母船由海運裝缸瓦進口

每隻內館收錢
一千四百文外

館收錢
八百文

錢每包內館收錢二
文外館收錢十文

椰鹹由江門

運來陽江

每簣內館收錢十五
文外館收錢五文

白糖鹹砂土

藤白葉油米各山貨由內河往省佛

每一河船外館收錢

一百二十文小船收錢六十文內米貨詳見大關案語

小料魚船每隻每月

外館收錢一百文

暗鋪兩家灘正稅口

凡餉貨

俱照則例九折征收餉銀火耗加一

薯苓

對折征收

荳油

蜜糖連錫

七折征收

餉貨出口

按紅單每張收錢三百六十文凡征收

稅不及五錢者免征又每張收錢七百九十文餉貨少者減半

餉貨船進出

口收錢九百文又按各船標頭每尺收錢一百文此二項進出只收一次貨少者減半

凡福潮船裝貨出口

收錢二百五十文

領米照

一張收錢

三百文 詳見大關案語

凡瓊來貨船

每船收錢三百七十文貨少減半

往瓊貨船

每

收錢二百文貨少減半

縣牌船裝載貨物

收錢三百文進出只收一次

凡貨船進出

外館收錢一百二十文

河船裝載餉貨

滿載

收錢四百文半載收錢三百文

凡瓊來椰乾

每簣收錢三十文

椰玉

每包收錢三十文

椰

青

每簣收錢五十六文如小包俱二包作一簣算四五十斤者免征

凡土瓷器

頭塔三十副作一百斤二塔五十副作一百斤三塔七十副作一百斤每

百斤收錢
十二文

粗紙三籟等貨

每百斤收錢一
十二文不折

丁紙

每排收錢
五十六文

火紙

每排收錢
三十六文

草席

每張
收錢

二文

煙草

每大簣收錢一百二十文中簣
收錢一百文小簣收錢八十文

薯

芥

照紅單算每百斤
收錢二十四文

凡暗鋪蝦米牛角蜜糖牛皮等

每百斤收錢三
十六文不折

領免單

每張收錢一
百二十文

領印票

每張收錢
三百文

生豬

每隻收錢
五十文

南橋駁運薯芥往芷苧

每船
收錢

一千五百文如
半載者減半

拆單椰乾來往

每簣收錢
二十文

穀船出口

每載收錢三千一百五十文半載收
錢一千五百七十五文小半載收錢

一千三百二十文

詳見大關案語

凡廣西各埠運鹽過暗鋪口

每票收錢三千四百文

暗

鋪醃蝦船往廣西

每船收錢一百文

蝦醬

每缸收錢五十文

兩家灘蝦醬

每缸收錢四十文

雜木板往各墟

每塊

收錢五文

柴藤

每船收錢三百文
小船收錢二百文

芷芎拆單杉

木板進口

每塊收錢十二文

河船裝載餉貨往芷芎

搭船領有紅單

收錢三百六十文凡征稅不及五錢者免收

血藤

每載收錢一千五百文半載者減半

暗鋪木頭槓船裝貨

滿載收錢

五百七十文如不滿載者收錢四百七十文

暗鋪進口各貨

有紅單者

照單算每百斤
收錢十二文

凡欽州進口牛骨

照紅單算每百斤
收錢二十四文

瓊來楠

木板

每塊收錢
三十文

雜木板

每塊收錢
十二文

糞枯船

每載收錢三千一百五十文大半載者收錢二千一百六十文小半載者收錢一千三百二十

文

椰壳

每簣收錢
三十文

落花生黃白黑荳

每大
包收

錢二十四文小包收錢十二文
內荳錢詳見大關案語

碣州來片糖

每擔

收錢三十六文

芋種

每大船收錢五百文
小船收錢三百文

黑糖往

廣西

每簣收錢
六十文

換船牌

照則例征收鈔銀火
耗加一每樑頭一尺

收銀一
錢五分

領給牌

每張收銀一兩五錢
上俱收紋銀司平

以

麻章墟掛號口

凡芝麻牛皮

每百斤收錢一百二十文

荳油

每缸收錢一百文每鏝收

錢七十文每缸重一百四五十斤每鏝重一百斤俱連皮

黑片糖

往各村墟每簍

收錢六十文往廣西每百斤收錢三十六文

黃白黑荳

往各村墟每石收錢

五文

落花生

每石收錢五文

謹案麻章墟口舊歸雷州口兼收雍正十一

年歸併石城兩家灘口

海安正稅口

凡黃白片糖三頃

俱以一百八十斤作一百斤算餉

糖水

以三

百斤作黃糖
一百斤算餉

荳油蜜糖二項

俱以一百斤作
七十斤算餉

薯苓良薑二項

俱以一百斤作
五十斤算餉

黃白糖僱

小艇駁往海口上行轉搭商船往江南者

每百包上

餉之外向例准
免駁載糖五包

凡正稅

每兩火
耗加一

正鈔

每兩火
耗加一

凡上餉貨物

毛重每百斤收擔頭銀二分一切
粗細雜貨同又毛重每百斤收錢

二十四文又每包
摺件收錢四文

凡黃白片糖糖水

毛重每百斤收擔銀一分一
釐又毛重每百斤收錢十八

文又每包件
收錢四文

良薑

不收擔銀每簣收錢七十
二文如係包裝者三包作

一算

凡雙桅大白艚船裝荳枯滿載每船收錢一十二千文

單桅小白艚裝荳枯滿載每船收錢一十千文 雙桅海

南船裝荳枯滿載每船收錢一十千文裝花生黑荳菜子同荳子錢詳見

大關 單桅海南船裝荳枯滿載每船收錢九千文

單桅小船駁裝荳枯往海口上白艚船每船收錢六千

文以上雙單桅船隻如裝荳枯滿載者俱照依前開錢數征收如裝不滿載及有別項貨物搭

裝在船者其荳枯按照該船所裝分載遞減科算征收

凡零星駁裝往潮州荳枯每擔收錢三十文 零星駁

裝往海口荳枯

每車收錢一百文

煙草花生麥子菜

子荳油自海安港出口往瓊高廉者

每包收錢二十八文

內麥子詳見大關案語

生豬由海安港出口往瓊

每隻收錢

六十文

燈草出口

每大簣收錢二百文中簣收錢一百文小簣收錢五十文

帶子棉花

每包收錢四十文

布故衣

每捆收錢五十文

紬故衣

每箱收錢一百文

紬布鞋

每雙收錢二文

布襪

每雙

收錢二文

紗襪

每雙收錢四文

布靴

每雙收錢六文

藤草涼

帽胎

每頂收錢二文

煖帽

每頂收錢二文

皮帽

每頂收錢八文

土針

每斤收錢十文

綿紗繩帶

每百斤收錢二百文

縫成公

服

每件收錢四文

竹木器梳篦筆

每百斤收錢五十文

黃笋

乾

每簣收錢一百文
每包收錢五十文

木料板枋

每塊段收錢十五文

苦糖水

每桶收錢十五文

白艚船來安裝載苦糖水

每擔收銀二分

白艚船來安裝餉貨

每百斤紅重收銀二分免貨無

收

凡東西二鄉各小港出口花生菜子黑荳

每包收錢

十二文
內荳子
錢詳見大開案語

東西二鄉各小港出口餉

貨
每件收錢四文

良薑

每簣作二件

別口稅過各項貨

物給有紅單者

每百斤收錢十二文
又每件收錢三文

蝦欖醬

每缸收錢
十四文

草席 每捆收錢
十四文

海口拆白單稅

過京布棉花各貨 俱每件收
錢十四文

海口拆白單來

稅過鐵鍋 每六連收
錢十四文

木屐 每排收
錢三文

藤帽 每
頂

收錢
三文

海口白單照來各項免貨 每包件收
錢十四文

凡換船牌樑頭 每尺收銀
二錢五分

換牌 每張另收銀
一兩一錢

商照 每張收
銀一錢

米照 每張收錢二百文
詳見大關案語

往

梅菴廉州潮州江門紅單 每張收銀一錢如餉
銀不及一兩者不收

以上收銀者
俱紋銀司平

凡白槽船裝荳枯出口 每隻收錢一
千二百文

雙梳海

南船裝荳枯出口

每隻收錢一千文

單桅海南船裝

荳枯出口

每隻收錢八百文

單桅小船裝荳枯出口

每隻收錢五百文

班渡及雙單桅船裝貨進口

每隻收錢

一百文貨少者不收

東西二鄉各小港征收

凡黃白糖出口

每包收錢二文五毫

荳油蜜糖工茶等

雜貨

每件收錢四文

荳麥

每包收錢十五文 詳見大關案語

花生

桐子

每包收錢十二文沙羅子同

片糖

每簣收錢十文

蝦醬

每缸收錢十四文

生豬出口

每大隻收錢四十文

中豬

每隻收錢

三十文

泥藤

每擔收錢十二文

木料

每條收錢四文
每車收錢十六

文

零星出口苦水

每桶收錢十文如五十桶以上者俱赴海安館批單

該港止收

錢三文

裝良薑荳枯船出口

大船每隻收錢八百文中

船每隻收錢七百文小船每隻收錢六百文

煙草

收包收錢二十文

零

星油枯

每十塊收錢五文

裝餉貨船出口

每隻收錢二百五十

文

生牛

每隻收錢四十文

生羊

每船收錢一百五十文

海

口拆白單來稅過京果棉花

每包收錢二十文

海口

拆白單來稅過雜木壽板

每副收錢三十文

草席雨

傘

每捆收錢十四文

藤帽

每頂收錢二文

木屐

每排收錢一十文

小竹

每車收錢二十文

魚網

每包收錢二十文

茶子枯

每塊

收錢

雜木蔗校

每副收錢五十文

海口拆白單來

稅過鐵鍋

每六連收錢十四文

雷州正稅口

凡正稅貨物照則征收

每兩火耗加一每毛重一百斤收糖銀三分六

釐紋銀
司平

蜜糖

每百斤折算七十斤

白糖黃糖片糖

每

百八十斤折算一百斤

糖水

每三百斤折算一百斤

荳油

每百斤折

算四十斤如往省城江門浙江等處折算七十斤

茹苓

每百斤折算五十斤染靛

同
三籟

每百斤折算五十斤良薑同

豬牛骨

每百斤折算五十斤

牛油

每百斤折
算七十斤

楠木壽枋

每副作
五百斤

雜木

壽枋

每副作
三百斤

其餘一切稅貨

俱九折算
紋銀司平

進出各貨掛號免單等錢

凡瓊州稅過椰乾椰青

每簣收錢四十文筐
同每包收錢二十文

如給部牌雙桅船裝椰乾椰青者

收錢一千
六百文

縣牌單桅船裝椰乾椰青者

收錢二千
一百文

如裝

椰乾椰青十餘簣筐者或裝十餘小包者

收錢
一百

文
一十

凡瓊州小船及魚船各貨進口

論貨物多寡每
載收錢六百六

十文貨少者收
錢一百一十文

凡高雷吳川遂溪梅葉黃坡等小船及河船裝

貨進口出口

論貨物多寡每載收錢三百三十
文半載收錢二百二十文小半載

收錢一百二十
文貨少者不收

凡瓊州稅過椰子

每百箇收
錢五十文

椰壳

每簣收錢
四十文每

包收錢二十
文椰棕同

椰壳

每簣收錢二十文
每包收錢十文

茶油

桔

每箇大者收錢二
文小者收錢一文

木套

每排收
錢十文

藤帽

每頂

收錢
一文

凡高瓊稅過土棉綢土絲土毡京果糖果芝麻

每百斤收錢五十文

稅過梭布棉布

每卷收錢二十文
每捆收錢三十文

竹木器

每百斤收錢四十文
各處進口同

石羔青種荳豉

白線麩粗細麻

每百斤收錢四十文
如係篋包亦照數收
內線麩錢詳見平

海案語

線香

每簣收錢二十文

麥子黑白荳菜荳生

荳

每擔收錢四十文
米豆麥詳見大關案語

粟米同

稅過棉花

每

包收錢六十文
小包收錢三十文
花條同

稅過染靛

每缸收錢四十文
每小笠

收錢五十文

鞋襪每雙收錢二文
小者收錢一文

故衣

每包收錢四十

文綢緞

稅過各色紙粗紙

每百斤收錢四十文
每把收錢二十

文

大草席

每百張收錢五十文
小者每百張收錢四十文

稅過楠

木壽枋 每副收錢一百五十文
稅過雜木壽枋 每副收錢一百

文 稅過大頭竹 每枝收錢二丈
旁竹排 每大排收錢一千二

百文中排收錢九百文小排收錢六百文
六排作一小排科征 稅過土磁

器菜盤 每百副收錢一百文
湯飯盤 每百副收錢五十文
五筵

盃 每百副收錢二百文
七寸盤 每百副收錢一百文
五寸盤 每百

副收錢五十文
小碟茶鍾酒盞湯匙 每大簾收錢四十文
每小簾收

錢二十文
菜頭醬蝦醬鹹蛋蛤乾 每缸收錢四十文
如菜頭

福建小埕裝者 柑橙進口論船 大船滿載收錢七百文
小船

船滿載收錢六百文如不滿載者俱按分載遞減
科算征收如係河船裝進口每船收錢八百

文

落花生

每擔收錢二十文

葱頭

每手車收錢六十文

生

豬每大隻收錢八十文
豬小隻收錢四十文

煙草燈草

每大簣者收錢一百

文中者收錢七十五
文小者收錢五十文

凡海康荳枯落花生菜子船

每載收錢六千六百二十文不滿載

者每一分載收錢六百六十二文按分計算

凡一切貨物已稅進口者

細貨每百斤收錢五十文粗貨每百斤收

錢四
十文

凡官牛渡船載片糖進口及小船載片糖往石

城

每簣收錢一百文

廉州正稅口

凡正稅貨物照則例征收

每兩火耗加一每貨一百斤收擔頭銀三

分

凡換船牌照則例征收

每兩火耗加一又梁頭每尺收銀二錢五分換

牌每張收

銀三錢

凡海南來檳榔

照紅單每百斤收擔銀三釐五毫每包收錢二十一文又大船

收錢四千六百文中船收錢三千五百文小船收錢二千五百文如船小貨少收錢二千一百文

凡瓊雷各處來稅過白糖荳油各項雜貨

每百斤收

擔銀七釐每二百斤
作一包收錢四十文

凡進口紅單

每張收錢一百文

凡血藤往江坪

每大船收錢一千六百文中船收錢一千文小船收錢二百文

生豬出口

每隻大者收錢一百文中者收錢五十文小者收錢十文

缸

瓦每牛車

收錢三百文每車一百件每件收錢三文

進口落花生

黃黑荳

每包收錢四十文
子錢詳見大關案語

內荳 出口煙草

每大簣收錢二百文
中簣收錢一百文

火紙

每條收錢三文

朴紙

每條

收錢

花朗紙

每條收錢三十文

土盃

兩筒作一合每合收錢三十文

文

醬醋

每埕收錢二十文

燒酒

每埕收錢十文

土香

每千

收錢
三文

木屐

每雙收
錢三文

水絡

每十對收
錢五文

酒餅

每斤收
錢一文

西利乾

每斤收
錢一文

松油餅

每塊收錢
五文小

者收錢
四十文

鹹魚

每大隻收錢四十文
中隻收錢三十文

故衣

每

收錢二
百文

沙螺乾

每大包收錢三百文
中包收錢二百文

鹹水

草

每大船收錢六百文
小船收錢五百文

小竹仔

每千枝收
錢七十文

江坪來雜字錢

每千收錢
十六文

稅過椰玉拆運往

欽州

每包收錢
四十二文

凡薯苓船紅單

每張滿載者收銀一兩半載者
收銀五錢貨少者收銀三錢凡

正稅不及五錢者免征紅單銀每大船收錢三
千文中船收錢二千文小船收錢一千五百文

米照

每張收銀一錢 詳見大關
案語以上俱收紋銀司平

欽州正稅口

凡貨物征收正稅耗銀無論多寡俱係對折征收並無擔頭掛號等項

凡由別口稅過蝦米進口

每大包收錢三十文
每小包收錢二十文

稅過粗細磁器進口

每百筒收錢一百文

稅過椰玉

每包約二百五六
十斤收錢二十文

稅過荳油并雜油

每缸一百餘斤

收錢五
十文

稅過棉布并梭夏布等

每捆約五六
十斤收錢三

十

稅過片糖

每簍約重二百七八
十斤收錢五十文

稅過白

糖約重一百餘斤
收錢二十文

落花生每包約一百五十斤
收錢三十文

黃黑等荳

每包約一石收錢三十文
詳見大關案語

檀醬每

收錢三十文

蝦醬每缸收錢三十文

螺肉乾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醃魚

每簍約一百五六斤收錢五十文

煙草每簍約二百斤收

錢一百文

菜脯每缸收錢五十文

茶脯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船

裝滿載

收錢二百五十文

裝半載

收錢一百二十五文

福潮

船收錢一百文

稅過黃蠟

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木屐

每對收錢

文一荳豉

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出口苧白麻

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煖涼帽

每頂收錢五文

布鞋

每對收錢五文

故衣

每件收錢

五文 布棉襪 每雙收錢五文 緞鞋 每對收錢八文 大豬 每隻

收錢一百文中者每隻收錢五文 火紙 每條收錢十文 火酒 每大

醬醋 每埕收錢二十文 酒餅 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火酒 每

埕收錢二十文 每小埕收錢十文 麩 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詳見平海案語

粗香 每百筒收錢二十文 元寶朴 每條收錢二十文 缸瓦 每

收錢二百文 小船滿載收錢一百五十文 半載收錢一百文 零星每件收錢一文 棉

胎 每張收錢十文 蛎殼 每百對收錢五十文 血藤 每船約一

二千文

海口正稅口

凡正餉

照例征收每兩火耗加一

正鈔

照梁頭征收每兩火耗加一

凡往省高雷廉貨

每擔收銀七釐

椰青

每擔收銀九釐

往

福潮江南貨

每擔收銀一分進口同

換船牌梁頭

每尺收銀

二錢五分

換牌

每張收銀五錢

往江坪椰青船

每隻收銀十二

兩

木料

每件收銀五釐六毫以上俱收紋銀司平每兩加平一分

凡省貨出口并進口

每擔收銀一分七釐

陽江貨船出

口

每擔收銀一分六釐五毫九折

福潮江南出口并進口

每

收銀二分五釐四毫九折

洋船進口出口

每隻收銀十六兩如船小貨少

收銀八兩

洋貨

每擔收銀六分四釐紅重九折紋銀司平

凡新烙船給牌梁頭五尺上下收銀八兩三錢三分 新

烙船給牌梁頭一丈以上收銀十二兩

凡單桅船貨每擔收錢五文每船貨多收錢一百文貨少往本口近處不收

稅過貨拆單每擔收銀一分八釐 應免貨每擔收銀二分九釐

船戶改名收銀一兩二錢 荳麥每大包收錢五十文詳見大關案語

鐵鍋每連收錢十文 油枯每擔收錢六十文 薑每擔收錢三十

文 燈草每大簣收錢一百二十文 花生每大包收錢五十文 麻

每百斤收錢五十文 棉花每包收錢三十文 京布每包收錢二十文

佛布每包收錢三十文 草包每大捆收錢一百文每小束收錢二十文

草席

每百張收錢一百文

藤帽

每頂收錢一文

布皮鞋

每雙

收錢一文

鹹魚

每擔收錢五十文

皮料

每斤收錢三文

魚網

每擔收錢三百文

土盃

每副收錢一文

臭皮

每捆收銀七分

牛

脯每捆收銀七分

葱頭

每車收銀一錢

江南花子

每擔收銀三分

六釐九折

米照

每張收錢二百文
詳見大關案語

印票

每張收錢一百

文

墨渣

每包收銀六分

蝦欖醬

每缸收錢三十文

苦糖

水

每擔收錢十文
往福建江
南等處每擔另收銀一分

海北來荳子

每包

收錢五文

往潮州荳子

每包收錢二十文
詳見大關案語

商照

每張收銀三錢

原單照運

每擔收銀一分九折

荳豉

每大包收錢一

百文每百斤五十文

蛇皮

每張收錢二十文

毛椰壳

每壹收錢一百

二十文如零星每千箇收錢二百文

煙草

每簣收錢三十文

靛水

每兩

埋作一百斤收錢三十文

梅菜酒

每埋收錢十五文

錢串繩

每束

收錢十文

皮鼓

每合收錢一文

竹葉

每把收錢一十五文

線香

每簣收錢三十文以上收銀者俱九三色九八平

外館征收

凡東京江門省城陽江福潮江南進出貨物掛

號并原拆單

每擔收銀七釐九折九三色九八平

凡高雷廉進出貨并原拆單

每擔收銀五釐九折九三色九八平

魚網

每百斤收錢一百文

椰青

每擔收銀七釐九折九三色九八平

藤帽

每百頂收錢三十文

草席

每百張收錢三十文

磁器

每百副收

錢四

單桅裝貨出口

每百斤收錢十文又每隻收錢二百文

苦糖水

每百斤收錢五文

貨船滿載

收錢二百五十文如不滿載者

收錢一百五十文

荳豉每包收錢三十文

換船牌

每張收錢二百

文

土燒酒

每埕收錢三文

錢串繩

每束收錢三文

白單

往近處稅過貨

每擔收錢七文

草包

每束收錢五文

麻

收錢十文

竹葉

每把收錢五文

糖船放關

大船收錢二百文小者收

錢一百五十文

荳麥

每包收錢五文見大關案語

詳

油枯

斤收錢
十文

燈草 每簣收
錢十文

佛布 每捆收
錢十文

梭布

每捆收
錢十文

鹹魚 每擔收錢
二十文

椰壳 每大笠收
錢二十文

落花生 每包收
錢十文

葱頭 每牛車收
錢一百文

臭皮 每捆
收錢

十文 菜頭蝦醬 每缸收
錢十文

煙草 每大簣收錢
三十文中者

二十文小者一十文海
安給有單進口者不收

皮料 每百斤收
錢一百文

樂會正稅口

凡正稅 每兩火
耗加一

正鈔 每兩火
耗加一

凡換船牌 耗鈔外梁頭
每尺銀三錢

新烙船給牌 每隻收
銀十二

兩八
錢

凡各貨往本省

每擔收銀一分

各貨往江南

每擔收銀一分

三釐

各洋貨照紅單九折

每擔收銀六分四釐

椰青

每擔

收銀一分二釐 以上紋銀司平每兩加平銀一分

凡各貨掛號照紅單

每擔收銀八釐一毫

往省城江門

各貨

每擔收銀一分八釐又每船收銀四兩五錢

往陽江各貨

每

收銀三分六釐又每船收銀一兩八錢

往梅棗雷州各貨

每

三分又每船收銀一兩二錢

楠木壽枋往省城江門

每副收銀

七分

往江南米照

每張收銀二錢 詳見大關案語

往江南

商照

每張收銀三錢

單桅船裝貨批照

每張收銀三兩六錢如船

小貨不滿載者
收銀二兩七錢

缸瓦船進口

每隻收銀三兩五錢如船小貨

不滿載者收
銀一兩四錢

稅過船進口

每擔收銀一分八釐

應免

貨進口

每擔收銀一分八釐

臭皮

每擔收銀二分

出口貨船

每隻收銀二兩四錢

各貨船往省城江門梅葉雷州

每隻

收銀四錢

往陽江

收銀六錢以上九二色司平

沙巷正稅口

凡收正稅餉

每兩火耗加一

貨物

每百斤收銀一分八釐

換

船牌正鈔銀

每兩火耗加一

梁頭

每尺收銀三錢

換牌

每張

收銀六錢以上紋銀司平每兩加平銀一分

凡往梅菜檳榔

每黃收銀三分六釐

往陽江檳榔

每黃收銀

四分二釐

往江門檳榔

每黃收銀四分八釐

出口紅單

每張

收銀三錢凡征稅不及五錢者免收

檳榔船出口

每隻收錢九百二十五文

貨船出口

每隻另收銀二兩四錢小船收銀一兩四錢以上收銀者俱九二

色司平

萬州正稅口

凡正稅

每兩火耗加一

正鈔

每兩火耗加一

凡換船牌

鈔耗外梁頭每尺收銀三錢

換牌

每張收銀六錢

新

烙船給牌正鈔歸公各項

共收銀十二兩

凡各貨往本省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各貨往江南

每百斤

斤收銀三分一釐

洋貨照紅單九折

每百斤收銀六分四釐以上

紋銀司平每兩加平銀一分

凡各貨放關

每百斤收銀二分七釐如往本處內口者不收

進口稅

過貨物

每百斤收銀二分一釐

凡單桅船裝貨批照

每百斤收銀一分六釐如往本處內口者不收

雙桅貨船出口

每隻收錢一千七百文單桅船收錢一千四百文

凡免單貨

每百斤收銀一分八釐

凡往江南米照

每張收銀二錢詳見大關案語

商照 每張收銀

錢三

凡貨船出口

每隻收錢
六百文

貨船出口

每隻收銀
一兩二錢

小船收銀六錢 以上
收銀者俱九二色司平

崖州正稅口

凡正餉鈔

每兩火
耗加一

凡貨

每擔收銀
二分七釐

凡換船牌梁頭

每尺收銀
二錢五分

換牌

每張收銀五
錢 以上紋

銀司平每兩
加平銀一分

凡貨船往省城

每擔收銀二
分九釐七毫

往瓊潮廉西等

貨船

每擔收銀三分三釐

單桅船批照

每擔收銀一分

兩

免單貨

每擔收銀二分四釐

換船牌

每尺收銀五分

錢一

每大船

收銀八錢

小船

收銀七錢

每大船

收銀三百

文

小船

收錢二百文

以上收銀者俱九二色

司平

陵水正稅口

凡正餉

每兩火耗加一

凡貨物出口

每擔收銀二分四釐

如往江南貨

每擔收銀二分

七釐

凡船鈔

每兩火耗加一

梁頭

每尺收銀五錢

以上

分一

凡單桅船藤步船貨物 每擔收銀一分又 貨

船出口 每隻收錢 六百文 商照 每張收銀三錢 米照 每張收銀

一錢四分 詳見大關案語 楠木壽枋 每塊作一百四十斤 雜木

每塊作一百二十斤 椰子 每箇作二斤照收擔頭出口銀 缸瓦進口

大船收錢八百文中船收錢五百文小船收錢三百文 以上收銀者九二色司平

凡外洋蘇木烏木等貨 每擔收銀六分四釐 紅重九扣紋銀司平

總收餉耗擔貨物歸公則例

藤絲 每擔收銀一錢七分三釐 檳榔 每擔收銀九分四釐 椰子

每百箇收銀
一錢三釐

楠木壽枋

每塊收銀一錢四分四釐

雜木

壽枋

每塊收銀四分

豬牛骨

每擔收銀五分四釐

粗香黃白

藤藤桿花梨木

每擔收銀七分四釐

土黃蠟細香

每擔收銀

四錢二分

山馬麋皮

每擔收銀二錢八分二釐

牛皮鹿角海

參魚膠

每擔收銀二錢二分二釐

牛角牛油蝦米木耳

每擔

收銀一錢二分三釐

魚翅樹香

每擔收銀三錢二分一釐

鹿筋

收銀二錢七分二釐
以上俱紋銀司平

北黎正稅口

凡餉貨出口

每擔收銀二分七釐紋銀
司平每兩加平銀一分

凡往省城餉貨

每擔收銀二分七釐

單桅船裝貨往省

照印票

每張收銀一錢

凡免單貨花子出口

每擔收銀一分一釐

免單煙草出

口

每擔收銀一分七釐

免單鹹魚出口

每擔收銀一分七釐

免

單鹿脯出口

每擔收銀一分七釐

免單煙草花子出口

每擔包收錢二文

凡稅過貨進口

每擔收銀一分八釐

油枯進口

每百箇收銀一

錢五分

草席進口

每百張收銀五分

竹篾進口

每百合收

銀一錢五分
四箇爲一合

藤帽進口

每百頂收銀一錢

草竹帽

進口 每百頂收銀五分

土盤進口 每百副收銀一錢茶酒杯三副作一錢

副

鞋簣雜貨簣進口 每箇收銀五分

線麩灰麩簣

進口 每箇收銀三分詳見平海案語

木屐進口 每百雙收銀四分

線香簣進口 每箇收銀三分

蝦醬進口 每缸收銀三分

荳豉進口 每擔收銀二分四釐

雨傘進口 每百把收銀五分

米荳進口 每包收銀三釐詳見大關案語

其餘零星進口

貨物 俱按擔收銀一分八釐

楠木壽枋 每副作六百斤每副收擔頭歸

錢二釐 公銀一 雜木壽枋 每副作五百斤每副收擔頭歸公銀八分五釐

粗丁紙進口 每包收銀三分以上俱收九二色可平

儋州正稅口

凡正餉照則例征收

每兩火耗加一

凡換船牌照梁頭收鈔銀

每兩火耗加一

凡各貨

每百斤毛重收銀二分八釐
上紋銀司平每兩加平銀一分

以

凡出口毛貨

每擔收銀一分六釐五毫
往瓊州本地不收

凡進出口免貨

每擔收銀二分

進口稅過貨拆單

每

收銀
二分

凡換船牌梁頭

每尺收銀四錢
紋銀司平

換牌

每張收銀五錢
紋銀

司平

凡單桅船裝貨

收錢四百文如不滿載收錢二百文

蔗校

每副收銀

一錢六分五釐

生豬出口

每隻收錢十文

牛骨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釐

黃白藤花梨白木香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鹿筋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山馬麋皮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藤絲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牛角京果瓜子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椰玉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黃蠟各色細香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釐

山馬鹿角牛皮魚膠蜜糖

每百斤收銀二分八釐

楠木壽枋

每塊作一百二十斤收銀三分三釐六毫

雜木壽枋

每塊

作一百斤收銀二分八釐上收銀者俱九二色司平

以

清瀾正稅口

凡正稅照則例征收

每兩火耗加一

正鈔照梁頭征

收

每兩火耗加一

凡換牌

鈔耗外梁頭每尺收銀二錢五分每張收銀二錢

新船印烙

給牌銀

十二兩八錢

凡各餉貨進出

每百斤收銀一分二釐

椰子

每百箇七折收餉八

折收擔以上紋銀司平每兩加平一分

椰鹹往陽江江門

每百斤收銀

二分

椰乾往梅萊

每百斤收銀一分六釐

椰乾往雷州

每百斤收銀二分

凡進出口免單

每擔收銀一分六釐

進口稅過貨照毛

重

每擔收銀七釐

椰子

每百箇收銀二分六釐

單桅船給印

照

每張收銀一兩五錢

船隻進出

收錢三百五十文空船不收

由

長岐出口檳榔各貨

每簣收銀四釐以上俱收九二色可平

外館掛號

凡出口貨

每擔收銀一分三釐

進口貨

每擔收銀七厘

椰子

每百箇作一百六十斤

椰鹹往江門

每百斤收銀一分三釐

分三釐

椰乾椰鹹往陽江

每簣收銀一分二釐

椰乾往

梅菜

每簣收銀八釐

椰乾往雷州

每簣收銀一分

粵海關志

卷十三

稅則六

鋪前

凡船隻裝貨出八

收錢一百文
空船不收

換牌梁頭每尺

收銀五分每
隻收銀一錢

凡進出口免單貨

每擔收銀八釐
以上收銀者俱九二色司平

鋪前正稅口

凡正稅貨

每百斤九折
照則例在收每兩火耗加一

正鈔

照則例
科算每

兩火耗
加一

梁頭

每尺收銀
二錢五分

換牌

每張收
銀三錢

凡椰乾

每百斤九折
毛收銀八分

椰子

每百箇七折
毛收銀五分九釐

燈油

每百斤八折
毛收銀九分八釐

椰青

每百斤九折
毛收銀三分

染

靛

每百斤九折
毛收銀四分

土棉布

每百斤九折
毛收銀三錢零七釐

黑糖 一百八十斤作一百斤 毛收銀八分四釐 以上俱紋銀司平 每兩加平一分

凡新船給牌 每隻收銀一十兩 紋銀司平

凡單桅船裝檳榔乾 每十簣收銀三錢五分 如五簣以下免收

凡各稅貨 每百斤收銀一分

凡稅過貨進口 每百斤收銀一分一釐 椰乾 每簣收銀二釐

椰子 每五十箇作一百斤 收銀二釐 各稅貨 每百斤收銀二釐

凡換船牌 每張收銀二錢

凡雙桅船出口放關 收錢一百八十文

凡免單貨 油枯 每百塊收錢二百二十文 雜木板料 每

塊作一件收銀一分四釐如大者五塊作一件短者十五條作一件薄板二十塊作一件

蘆麻 每百斤收錢四十四文

醃魚 每百斤收錢二十文

煙葉 每

篋收錢四十四文每小篋收錢三十三文

蘆席 每百張收錢二十文

舊魚

網 每包收錢二十六文

石臼 每百箇收錢二百文

石礮 每四箇作一副

每百副收錢二百文

粗竹帽 每百頂收錢三十文

毛椰壳 每小

錢三十三文如大篋收錢四十九文

線香 每百斤收錢二十文奉神者不收

蝦醬 每缸收錢十六文

外館掛號

凡各稅貨 照紅單每百斤收銀七釐九折

凡換船牌

照梁頭每尺收銀五分
每張收銀五分

凡椰乾出口

照紅單每百斤收銀七釐
九折每百斤收銀一分

椰子每

十箇作一百斤
收銀七釐九折

凡單桅船裝檳榔

每百斤收銀九釐

單桅船裝椰青出

口

每百斤收銀九釐

以上貨物出口

每船收錢一百一十文如五百以下

免收

凡免單貨

油枯

每百塊收錢一百一十文

稅過貨物進

口

照紅單每百斤收銀五釐五毫

雜木板料

每十塊作一件收錢三文如大

者五條作一件短者十五條作一件薄者二十塊作一件

醃魚

每百斤收錢十文

蘆席

每百張收錢十文

蘆麻

每百斤收錢二十二文

煙葉

每大簣收錢二十二文

舊魚網

每包收錢十三文

石礮

每四箇作

一副每百副收錢一百文

石臼

每百箇收錢一百文

粗竹帽

每百頂收

錢十五文

毛椰壳

每簣收錢十六文

線香

每百斤收錢十一文奉神

者不收

蝦醬

每缸收錢八文

本港船往各口換牌回

日

每隻收銀三錢以上
收銀俱九二色九八平

右歸公例三

粵海關志卷十三終

粵海關志卷十四

奏課一

臣謹案番舶下旋之稅始於有唐迨宋淳化初
海舶至者十征其一皇祐中總歲入象犀珠玉
香藥之數五十三萬有餘治平中又增十萬元
制或二十五取一或三十取一其自官發船買
易者細物取十分之二蠹物取十五分之二然
皆抽貨非輸銀也明嘉靖以後佛朗機居澳門
始歲納二萬金爲稅其時中官賤削番商苦之

市舶日少我

朝富有寰海

法行寬大

德布懷柔番舶之來恆百餘計歲額乃至百萬於是設
典守之官嚴出納之令先之考覈察其盈餘終
於報解稽其延緩然而心存羨溢則啓官吏之
橫征意在尅期又慮行商之賄墊恭惟

廟謨深遠

訓誥時申

德意旁流推行盡利此權務所由萬全無弊也賦課
編奏課爲一門而以考覈報解爲二子目焉

比戶關之屬二十四粵海關居其一焉其課有
正額有盈餘粵海正額舊九萬一千七百四十
四兩五錢康熙二十七年題減八千三百八十
二兩四錢八分三十八年題減四萬三千三百
三十二兩今定額銀四萬兩銅斤水脚銀三千
五百六十四兩又盈餘銀八十五萬五千五百

兩

凡粵海關稅務著督撫一體稽查倘有情弊卽隨時參奏其每月到關船數若干所載貨物粗細各若干詳細查明按月造冊密行咨報戶部俟一年期滿戶部將督撫所報清冊與監督所報清冊覈對如查有不符卽行參劾

各關監督征收盈餘溢額按多收分數分別給予議叙其歷年足額之粵海關遇有短征盈餘應行著賠議處仍照舊章辦理

京外各關短征稅銀數在三百兩以下定限半

年完繳三百兩以上定限一年一千兩以上至
五千兩者予限二年五千兩以上至二萬兩者
予限三年二萬兩以上至五萬兩者予限六年
五萬兩以上至十萬兩者予限八年其數至十
萬兩以上者亦予限八年完繳

奏案以奉旨之日起限咨

案以到部之日起限

各關監督完繳關稅賠限均令依限完繳概不
准呈請扣俸限滿不完卽著革職監追如監追
後仍復不完永遠監追其子孫代賠之項亦令

奏課一
依限完納不完照例監追如係赤貧力難完繳
由各該旗籍並歷過任所查明實無財產寄頓
取具印甘各結方准據呈奏明在於應得俸廉
銀內扣抵清款

管關之員如一任兩任三任各有虧缺概不准
接續扣算統計先後所虧銀數多寡併按照例
分年完繳

管關之員任滿時倘有以多報少或於虧缺之
數以少報多卽與侵蝕倉庫錢糧無異應責成

各該督撫就近察訪如有前項情弊立即嚴參革職送部監追仍照例治罪倘該督撫徇隱不奏一併照例議處

各關交代責令接任之員詳細確查若有侵蝕情弊准其據實參奏扶同徇隱一併議處如查無虧缺照例具文報部之後即不得復以前任短少藉詞推諉

乾隆元年二月初三日戶部奏言臣等查得江南督臣以征收各項錢糧原係足色紋銀不許

青潮江省納解錢糧必須傾成凸心鏡面無紋
方稱足色每兩必須多加一二分耗折仍係一
兩作爲一兩之用並無毫末之加他省各關稅
課均多效尤雖屬慎重錢糧合計每年傾銷耗
費幾至十萬之多以有用之民膏而靡耗於無
影無形之中殊爲可惜請嗣後無論元寶小錠
止須足色紋銀蜂窠深小絲紋圓細平面潔白
卽行兌收無庸凸心鏡面仍於

國帑毫釐無虧而閭閻實受無涯之節省等因會

題前來查各省征解銀兩並無部頒定式江省
創爲凸心鏡面每年傾銷耗折幾至十萬之多
實爲民累應如該督所請將凸心鏡面無紋錠
式速行革除嗣後地丁關稅蘆課各項錢糧止
須蜂巢深小絲紋圓細平面潔白十分足色者
卽行兌收奉

旨發議

是年四月二十四日戶部奏言議得粵海關兼
收外洋船隻稅課向有船規分頭擔頭耗羨節

省及各行繳送等項銀兩從前原係官吏私相收受人已後經原任管關巡撫楊文乾等節次報出歸公每年自數萬兩至十五萬餘兩不等均係自行摺奏將應解銀兩具批解部彙入考覈案內題明在案今該撫楊文乾副監督鄭五賽雖請將掛號船頭開船放關牌照對單小包等項歸公銀三萬餘兩米麥豆魚等項歸公銀三千餘兩又繳送銀三四萬兩不等并洋船進出口規禮雜費銀一萬餘兩每年約銀八九萬

兩悉予減免其分頭每年約銀一萬數千兩并
擔頭每年約銀三四萬兩係開關以來卽有之
項請存留支銷等語但查節年解部案內並無
掛號船頭開艙放關牌照對單小包等項歸公
名色亦無洋船進出口規禮雜費款項且該撫
冊內所開細數均係吏役人等例規是此二項
銀四萬餘兩原爲酌給官吏辦公飯食之費並
非歸公解部之項其裝載米麥豆魚等項歸公
銀三千餘兩歸入何項解部之處從前並未咨

報今摺內又未聲明均屬無憑查覈應令該撫等確查妥議如果有累商民應行裁革者另行具摺奏請若係相沿舊例日久相安者仍行照舊辦理使伊等辦公有資不致別生弊端有虧課額至洋船繳送與分頭擔頭等項皆係前撫臣楊文乾等奏准充公遞年批解考覈無異卽屬公項錢糧有關

國帑未便竟行裁減應將該撫等所奏之處毋庸議等因奉

硃批依議又於其年十一月內奉部劄行欽奉

諭旨將繳送銀兩豁免征收

乾隆五年六月初四日戶部奏言查各關解部

盈餘銀兩有較上年短少者向係臣部於題覆

內議令該監督將短少緣由聲明具奏咨覆臣

部如有遲延臣部卽行咨催必俟該關將具奏

緣由咨報之日始行結案但各關年滿考覈例

不畫一如北新浙海係年滿題報臣部覈覆其

餘各關只按季咨報於年滿考覈時臣部據咨

覈題設有應行駁查及議令具奏之處該監督
每多遲延往返有需時日以致不能按季考核
請嗣後各關於一年任滿時將銀兩冊檔悉行
解部一面繕本具題臣部即便覈議題覆如有
盈餘數目較上年短少以及應行駁查之處亦
令各關繕本具題庶辦理畫一而考覈亦早得
完結現在臣部題覆批新闕考覈一本其盈餘
短少之處擬卽令該監督將短少緣由改用題
本奏覆以期畫一俟

命下之日將粘簽扣實鈐印至各關有留撥內務府公
項銀兩向來該關祇將所撥總數入於征收項
內報部考覈其動用細款並不開報臣部從無
查覈之例合併陳明奉

旨是

是年七月戶部咨稱查各關收稅冊檔向有本
部刊刻商填循環稽考等三簿事由印板凡有
領冊刷印給發相沿已久不知起於何年試思
各關冊檔自應關員預備送部今各關具文到

部俱稱送部鈐印其實並不自行預備多有在京裝釘完備送部其中恐有書吏暗中攬辦需索或差役借名影射開銷均未可定應將各關部冊由頭各刷一張通行各督撫監督嗣後照式刊刷將一年需用冊檔本數自行裝釘成籍於面頁上鈐蓋關印簽差送部凡送到之日卽鈐蓋部印給發至在京新放監督原無格式需用冊檔本數應令該員具呈赴領事由冊式亦令自行裝釘呈送鈐印給發可也

其年奏准各關任滿但將一年征收額稅繕本具題其或較上年多寡併因何短少緣由不必叙入本內令該監督等另摺具奏

乾隆六年二月初六日戶部奏言

臣等伏查各

關管理稅務日期前經

臣部奏請俱令扣足一

年爲滿者原無論兩任三任奏報盈餘題銷關稅均應一例辦理若奏報盈餘既令扣足一年而關稅題銷仍復各清各任不惟一事兩歧亦且易啓數目牽混之弊是以調任福州將軍德

敏管理閩海關任內二百三十七日征收稅銀
并各項公用動支銀兩先經臣部議令該將軍
新柱遵照奏准之例俟接扣一年期滿之日分
別奏報在案查各關稅銀兩係奏報盈餘之後
方准考覈具題其題奏日期原屬畫一該將軍
自應查照辦理所有奏請題銷稅銀毋論兩任
三任俱令扣足一年爲滿之處毋庸再爲置議
仍令該將軍新柱將前任德敏任內二百三十
七日征收稅銀并各項公用動支銀兩遵照奏

准之例辦理俟

命下之日臣部再通行各管關督撫監督一體遵照可也奉

旨依議

是月初十日戶部奏言據江南道監察御史金溶奏稱直省關稅應免報盈餘也查各省關稅俱有應收正額銀兩而額收之項亦多陸續加增卽如崇文門應收稅銀較之從前原數加增數萬兩四川夔關應收稅銀較從前亦加增數

萬兩其餘關稅大概皆然而乃正額之外復有盈餘一項乾隆五年九月據巡視長蘆鹽政奏報盈餘銀五千餘兩較之元二兩年盈餘數目未敷奉戶部行令將缺少情由題覆在案夫既定以額則額之外卽濫收非應取也况商人不憚跋涉之勞以圖錙銖之利而已征之於額中復取之於額外商人裹足不前則因商貨重利以售則困民且盈餘取之於額外而盈餘亦必題報勢必至盈餘之外復有盈餘奉行者借報

盈餘之名反可巧爲圖利之計額數有定而盈餘無定行之既久所以重累商民將不在正額而在盈餘矣伏乞

恩旨飭令直省關稅嗣後務照定額征收不必復奏盈

餘銀兩其貨物應收正數浮於原額者約照盈

餘之數量爲減輕正期足於額中不得設法取

巧亦惠民之一端也等語臣等竊念稅權之設

定例已久於通津大路商賈必由之地酌立口

岸以防透漏又酌定則例刊刻木榜俾來往通

知以防苛索此裕課之道實務本抑末之義也
其非通津大路非商賈必由之地例不設口岸
不設巡邏日用細物皆聽任交易此便民之舉
卽遺秉滯穗之意也伏查雍正元年欽奉

恩詔將各關加添盈餘銀兩作何減除之處令該部酌
議具奏隨經戶部定議將淮安北新關等加增
盈餘額銀盡行裁去令各監督每年應征額稅
照數完解如有盈餘另行據實奏

聞不得侵隱等因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是額外加征久經嚴禁而額征之貨
或值充羨按例征收時有溢額該監督不敢侵
隱據實報解並非許其違例濫征於正額之外
復取盈餘也我

皇上惠愛商民體恤周至於雍正十三年十月內

特頒諭旨凡落地稅銀在鄉鎮村落重複征收者全行
禁革又乾隆元年戶部覆准原任督臣條奏各
關止收加一火耗其餘一概巧取名色盡行革
除如有經費不敷卽添動盈餘爲各關書吏人

役工食之用以絕其勒索之弊計自乾隆元年以來各關報解盈餘較之雍正十三年以前每年已減少四五十萬兩不等然而京師物價並未平減商賈生意尙覺蕭條居民不沾實惠行旅嘖有煩言儼若報解贏餘實有以困商民者則有續增口岸過多胥役需索倍甚以至商本加重物貴難售此實權關之吏借盈餘之名以私圖便利者之爲累也伏查會典內開各關近多濫征甚至支河小港以及關之近地旱路俱

行攔截肩挑負擔之民盡遭檢束令各該督撫
不時查察糾參如別經發覺將該督撫一併處
分等語今舊例現在日久廢弛如北新關於報
部七務六小關之外復設有西湖德勝壩等處
數口岸澚墅關於報部三橋七港之外復設有
王莊楊尖等二十餘口岸雖經各該督撫題奏
聲明止以稽察偷漏並不抽收貨稅但或借巡
查以勒索托盤詰以刁難實所未免其餘各關
雖無案可稽而私添口岸亦大概類此至於抽

收之弊則巧立名色明索暗增火耗之外又有
飯錢有單錢及至納稅又或重其戥砵或短其
丈尺層層剝剝種種勒指商民之受累實職此
之由臣等請嗣後各關除從前原設口岸報部
有案者仍令照舊設立外其私行增添之口岸
及滸墅關北新關私添王莊楊尖等口岸西湖
德勝等壩令各該督撫逐一詳查題報禁革凡
則例所無木榜所未開載如有浮加斤兩重戥
稱收一切巧取之名色具奏革除至於民間日

用細物違例檢束者胥役嚴處官吏嚴參其該督撫不爲查察或爲徇隱以致別經發覺者卽遵照會典將該督撫一併處分如此則旣不至濫征有累商民亦并不至侵隱以飽關吏矣

其年議定嗣後各關贏餘銀如與上年數目相仿者戶部卽考覈出題如本年所報贏餘與上年數目懸殊令各該督撫就地方情形詳細查覈如無侵隱等弊卽據實聲明覆奏倘該督撫覆奏不實及扶同徇隱別經發覺一併交部議

處

乾隆十四年十一月戶部奏言臣等公同酌議請嗣後各關征收贏餘銀兩除各關監督向係自行奏

聞者仍照舊例辦理外其例係報部者該監督於年滿之時比較上屆若有短少卽行申報就近督撫據實確查如無侵隱情弊該督撫卽行出結會奏其各關有屬督撫管理者亦令於年滿時互相出結會奏倘各該督撫並不實力稽查及有

然同徇隱等弊或經臣部察出或於他處發覺
立即據實題參嚴加議處所有比較上居短少
銀兩卽於各該督撫監督名下照數追賠如此
互相稽查庶關稅得收實效而案牘不致繁瑣
抑臣等更有請者查關稅考覈定例內開收稅
官員欠不及半分者降一級留任欠半分至一
分以上者降一級調用欠二分以上者降二級
調用欠三分以上者降三級調用欠四分以上
者降四級調用欠五分以上者革職等語原因

正額短少是以分別議處今查盈餘銀兩多少

雖與正額有間已據各該督撫確查會奏並無
侵隱情弊但亦緣各管關官員並未細心稽查
辦理不善之所致若不酌加處分恐啟日漸懈

弛之弊

臣等酌議除從前駁查未結各案仍照

向例辦理外應請嗣後征收贏餘銀兩除比較

上屆短少不及一分者免議外其一分以上者

罰俸一年二分以上者罰俸二年三分以上者

降一級留任四分以上者降一級調用五分以

上者降二級調用如此立定規條庶管關官員皆知慎重辦理於稅課實有裨益仍令各關監督按照則例征收不得藉端滋擾致干參處再工部所管各關亦應一體辦理俟

命下之日臣部通行各省督撫各關監督遵照奉

聖諭此摺所見雖是但盈餘究在正額之外然非額外別征盈餘緣照額征收儘解其溢於成額者卽謂之盈餘是名雖盈餘實課帑也亦卽正供也豈有居官食俸受國家參養之恩至侵課帑而可置之不問之

理然該部定議亦有未協之處如議而行則好論之徒必將謂計臣習於言利故不得不爲詳悉開示當康熙年間關差各有專員恣意侵蝕不但無盈餘金不敷正額然至任滿之時未嘗不量其所入派工派差無得飽其私蠹者而當時風氣俱視缺額謂分所當然是以雍正年間一番清理凡官侵吏蝕僕役中飽舉燭照而數計焉於是各關以盈餘報者相屬而缺額者從未之聞矣可見歲額本敷盈餘本有向之有缺無盈其弊自在漏卮耳自朕御極而中外人心

舉知政尙寬大希圖欺隱時則盈餘歲減一歲又將
漸開虧省正額之端用是曾降諭旨所有較前減少
之員交部嚴行察議令其稍知法紀而朕意又恐查
覈過嚴則各關自顧考成必求溢羨或致藉端橫索
因令數目相仿者該部卽行覈題如其大相懸殊令
各該督撫就地方實在情形據實聲覆非不知督撫
查覈不過據監督之所申報代爲奏聞並無另行查
辦之處自以盈餘非庫帑可比論之潔已奉公之道
固不當柒指但尙與侵盜錢糧有間故爲伊等稍畱

餘地開一解免之門亦可知朕意之所在矣迄今年復一年較前有減無增部臣以督撫覈題雖稱並無侵隱亦緣該員辦理不善請比照上屆短少至一分以上者各按分定以處分此雖爲慎司國計起見然所稱與上屆比較不無流弊有如甲盈一萬則下屆之乙必思盈及萬有五干再下屆之丙又將加增二萬至丁而三萬似此相競不已又將無所底止必致病商斂怨非理財之正道也夫盈餘無額而不妨權爲之額朕意當以雍正十三年征收盈餘數目爲定

其時正諸弊肅清而亦豐約適中之會也自雍正十三年而上下二三十年之中歲時之殷歉相若也賈
廂之來往相若也民風之奢儉相若也則司權之征
收又何至大相懸殊哉嗣後正額有缺者仍照定例
處分其各關盈餘成數視雍正十三年短少者該部
按所定分數議處永著爲例

乾隆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戶部奏言臣等查
得各關征收稅課有一年期滿者有未及年滿
離任者亦有管理一年零數月者是以奏報盈

餘向係按照管關日月各清各任而部查覈覆奏如係一年期滿則較上年盈餘成數此較其未滿一年并征收數月者俱係按上年之數勻算比較蓋緣月日畸零無憑查照故於勻算之中寓查覈之意也惟是各關稅課統年征收則貨物之出產皆齊商賈之往來畢集較之上年銀數自應相仿卽年歲偶有豐歉亦不過畧有參差如係征收數月則貨物有衰旺之分商賈有多寡之異管關官員或數月內適值貨物

儉少盈餘較絀雖係實力稽征臣部仍行駁查
且查管關一年零數月者該監督奏報案內比
較一年成數其零日又往往不行比較若概照
歷年之數勾算比較未免偏枯臣部碍難查辦
臣等公同酌議請嗣後各關管理稅務日期凡
接任征收者無論兩任三任俱令扣足一年爲
滿其管關一年零數月者將一年盈餘奏報零
月歸於下屆統俟扣足一年再行彙奏以昭畫
一其各任征收盈餘較之成數俱屬無虧及此

任征多能抵補彼任短少者均毋庸議倘此任短少而彼任所餘之數不能抵補者祇將短少之員議處如各任所征銀數俱少者均行照例議處如此分別辦理庶各關有所遵照皆知慎重抑臣等更有請者各關接任征收既令扣足一年爲滿司權各員值貨物豐盛之時以征收盈餘足敷本任數目此外視爲無關已責易啟侵蝕之端其值貨物儉少之際又或藉後任可以抵補金不實力征收均未可定若不立定稽

查之法竊恐彼此觀望轉多推卸之弊請嗣後各關監督如前任所收稅課實力稽征儘收儘報飭令接任之員詳細確查出具並無捏飾印結送部其已經出結以後專行責成接任不得復將短少緣由推諉前任倘接任官員查出前任果有征多報少侵蝕等弊卽行據實參奏如扶同徇隱並不實力稽查或經臣部查出或別經發覺卽將濫行具結之員一併交部議處如此酌定成規庶前任征收數目因後任實力稽

查不致征多報少而後任視爲己責亦不得藉端推卸於稅課實有裨益俟

命下之日通行各管關督撫監督弁吏工等部一體遵照奉

旨依議

乾隆十八年二月十九日奉

聖諭各省奏報關稅盈餘數目較上屆短少部議俱交督撫查明情由該督撫不過據監督及管關委員所報取結聲明具覆從未有察出侵蝕情節據實查參

者章奏往返竟成故套甚屬無謂朕思關稅時盈時
絀勢所不免若該監督等無故短少或任意侵肥該
督撫自應隨時查察奏聞治罪如其果無情弊何必
重複聲明徒滋案牘嗣後各省奏報關稅盈餘數目
該部覈覆時毋庸復交督撫查奏

乾隆十九年正月戶部奏言臣等伏查各關近
年奏報盈餘銀兩大抵較多於前是以臣部歷
年查辦如較上屆短少仍行駁查在案今蒙

聖諭以各省督撫查奏關稅竟成故套嗣後覈覆時毋

復交督撫查奏仰見

皇上洞悉權務崇尚實政之至意臣等公同酌議嗣後

各關征收盈餘銀兩如較上屆短收無幾者臣

部欽遵

諭旨卽行隨奏覈結毋庸再行駁查致滋案牘至較上

屆短少數日大相懸殊者令該監督按照該關

該年情形據實奏報如有無故短少任意侵肥

臣部卽行查參將所短銀兩在於管關監督名

下照數追賠其工部所管龍江等關亦應一體

辦理俟

命下之日臣部通行各管關監督並知照工部一體遵

照奉

旨依議

是年五月戶部咨稱查關稅盈餘前以雍正十三年成數比較今各關征收盈餘銀兩經本部於本年正月內議以較上屆短收無幾者卽行隨奏覈結毋庸再行駁查至較上屆短少數目大相懸殊者令該監督將該關該年情形據實

奏報如有無故短少任意侵肥者本部卽行查
參將所短銀兩在於管關監督名下照數追賠
等因奏明通行遵照在案是各關嗣後奏報盈
餘自應遵照本部原奏祇將上屆比較乃各關
仍有將雍正十三年成數入奏者辦理殊不盡
一應通行各關監督查照

其年戶部咨稱據戶科移稱查各關紅單底簿
向由部送科磨對後發回戶部覈題此定例也
近因閩海關紅單內有缺少節經戶部貴州司

換封加印未便專咎關吏之疎虞是以傳令戶部貴州司經手三面查對併酌議嗣後部吏隨紅單底簿到科公同磨對以免推諉當經移會戶部原不過稍易從科發部之往返於成例既無更張政體亦歸簡易今戶部以歷來並無部吏赴科磨對之例不肯令部吏前來亦屬循例辦理之意似可毋庸另議章程至戶部移稱令關吏將紅單底簿徑行送科之說則又何爲顯置定例而不顧查會典內開凡各關差官員赴

本科親領四季印簿令本商自填納稅數目按季送科差滿仍造送總冊本科移取戶部紅單磨對如有舛混違限者題參等語是紅單底簿例係該關先送戶部查收本科查對之時始行移取遵循已久歷來無異至於過虞破損恐有推諉似屬不必如果損在關吏未投之先戶部查驗自可當卽駁還並卽飭令該關嚴謹封固亦無難事若關吏原封投交並無破損僅在戶部署中由廳而承發科由承發科而貴州司相

隔咫尺即可輾轉無須耽延照看查送何至破
損卽或間有破損之處戶部查閱查明頁數鈐
印加封本科亦可憑數磨對若云部吏送科磨
對全無明文則令關吏徑行送科亦違定例本
科斷不敢破例而行相應移覆貴部仍照舊例
辦理等因前來除各關征收稅銀紅單底簿戶
部旣稱毋庸部吏赴科磨對應毋庸議外至由
部送科之處旣經赴科移會本部照會典內開
移取之例辦理相應通行各關嗣後將紅單按

照口岸換順月分裝釘成本註明張數鈐印加封於封外注明本數張數同底簿一併交給解吏敬謹齎送仍移會戶科於該關題本奉

旨發鈔之日卽行移文本部出具移會令該關解吏隨同本部印文將原封親齎送科磨對俟磨對後嚴密封固按封註明本數張數鈐蓋科印同底簿移還本部考覈具題以符會典移取之例以免輾轉交收擦損推諉之虞再查本部辦理外省題奏事件定有例限今各關紅單底簿卽應

戶科移取所有題本例限應於戶科移取到部之日起限俟戶科磨對移還日再行接算前限查辦完結

乾隆二十二年奏准嗣後各關征收盈餘銀兩較上屆數目大相懸殊者令監督按照該年情形據實奏報卽交督撫委員赴關嚴查若有征多報少情弊立卽揭參若果儘收儘報出結聲明具詳由督撫確查具奏其督撫管理各關亦互相查勘辦理如戶部覈對稅冊經征數目果

屬相符卽行准銷有未符者再爲指駁詳查至
督撫並不實力稽查及有扶同徇隱情弊查出
參處仍將短少銀兩著落按數分賠

乾隆四十一年三月奉

聖

諭前因各關盈餘參差不齊恐每年逐漸加增無所
底止曾經降旨以雍正十三年成數爲准示以折衷
之制俾不致多寡懸殊其法最爲妥善乃行之未久
部臣復因各關奏報盈餘大概較多於前謂仍以上
屆數目爲此較遂無成式可循以致遞行短少此部

臣辦理之未善也嗣後各關考覈務照雍正十三年之數比較

是年六月十八日戶部奏言據倉場侍郎嘉謨范時紀將坐糧廳蘇楞額楊有涵經管稅務任內自乾隆四十年四月初九日起連閏至四十一年三月初八日止一年征收正額盈餘銀兩數目循例比較一摺於乾隆四十一年四月十四日具奏十八日奉

旨知道了於四月二十七日鈔錄原摺咨送到部臣等

查得坐糧廳每年征稅銀六千三百三十九兩
二錢六分今據該侍郎嘉謨等奏報坐糧廳
員蘇楞額楊有涵等乾隆四十年分征收正額
銀六千三百三十九兩二錢六分臣部查與額
征銀數相符至盈餘一項本年三月三十日欽
奉

諭旨嗣後各關考覈務照雍正十三年之數比較又乾

隆二十二年臣部奏明各關盈餘銀兩短少無
幾者准其隨奏覈結等因各在案今該廳員於

乾隆四十年分征收盈餘銀六千二百六十八兩零比較雍正十三年盈餘之數計少收銀二百四十六兩爲數無幾應毋庸議再查各關稅務各省地方情形不同而今昔異宜其所收盈餘亦多寡不一臣等將各關近年奏報盈餘銀兩詳加查覈其中比較雍正十三年之數短少者固所時有而比較雍正十三年加多者亦復不少蓋因商貨日盛斯課稅日增若概以雍正十三年之數比較恐日久奉行不善或啓征多

報少之漸臣等公同酌議嗣後奏報盈餘其短

少各關於各該監督奏到時臣部悉照雍正十

三年之數比較覈議具奏至多收盈餘各關倘

有較雍正十三年之數雖多而與近年現在征

收數目大相懸殊者臣等於核議奏覆時仍聲

明請

臣遵行並請先通行各關監督妥協經理儘收儘解不

得因奉行比較雍正十三年之數遂視為有盈

無絀胥吏或乘機弊混致與近年現征數目有

虧謹將各關近年盈餘銀兩比較雍正十三年
多寡數目另繕清單恭呈

御覽奉

旨知道了

乾隆四十二年八月初三日奉

聖諭戶部奏查覈揚關征收稅銀較雍正十三年短少
至三萬二千六百餘兩請著落經管之道員孫栝賠
補一摺因命軍機大臣交戶部查該關歷年盈餘之
數較雍正十三年多寡若何今閱單開各年盈餘數

目惟乾隆十四十七兩年較雍正十三年有盈無絀
其餘各年則節次短少並非始自近年各關稅課盈
餘例與上屆相比較朕臨御之初本不知各處所收
關稅多寡之數因諭部臣卽以雍正十三年爲准使
胥吏不敢例外苛求監督不能征多報少且使每年
比較不致歲漸加增加減無所底止實於體恤商民
之中寓司關稅者不致作弊尅減之意並非因雍正
十三年關稅獨多使各關稅必足其數也乃行之未
久部臣因各關奏報盈餘較雍正十三年有盈者居

多若置上屆於不問恐監督以比舊已多即可從中
侵隱易滋流弊請仍與上屆相比較又復通行日久
昨歲考覈淮安鳳陽關較上屆屢形短絀因令復照
雍正十三年比較則所短之數更多自係辦理不善
今揚關亦復節年短少且通計短少最盛者惟此三
關若因此而遍及諸關未免窒礙且恐無識之徒疑
朕於關稅必欲從其多者相覈實不知朕體恤商民
之本意矣若朕有意於帑項增多則不三次通免天
下錢糧其所增益不較此百倍乎又思乾隆二十八

年臨清關征收盈餘較二十七年短少朕曾諭戶部
令與二十五六年再行比較嗣經部臣奏稱該關
盈餘之數雖較上屆少銀三萬餘兩而較之二十五
六兩年尙多銀一萬五千餘兩卽予免議蓋稅課盈
縮率由於年歲豐歉固難免參差不齊而通計三年
卽可得其大概若多寡不甚懸殊原可毋庸過於拘
泥此法最爲平允嗣後各關盈餘數目較上屆短少
者俱著於再上年復行比較如能較前無缺卽可覈
准若比上三年均有短少再責令管關之員賠補彼

亦無辭夫朕以雍正十三年爲准者本屬美意今既
有此求全之毀嗣後此例不必行所有揚關本年比
較盈餘交該部照此例另行覈議具奏並將此通諭
知之

乾隆四十五年

聖諭粵海關經征課稅向來原視洋船之多少貨物之
粗細以定盈絀非滄墅等關征收內地貨物者可比
所有圖明阿短少銀三萬二千二百餘兩據稱係船
小貨粗尙屬有因著加恩免其賠補嗣後該部查覈

粵海關征收課稅卽以該年之船隻貨物覈實考察
毋庸照各關例將上三屆比較

是年十月初四日

聖諭荆關滿任監督哲成額奏應分賠接征前任短少
盈餘銀六千三百餘兩又本任內比較上兩屆短少
盈餘銀一萬四百餘兩請將房屋盡數折變先交並
應得一切俸廉公費儘數陸續坐扣一摺各關缺少
盈餘稅課定例令其按數賠繳原所以杜侵蝕之弊
但如泔墅淮揚長蘆等關監督養廉本優又多留任

接管則以其贏積墊補缺少尙可不至賠累然其中有實因商販稀少並非經征不力者朕尙爲加恩令其減數酌賠至一年報滿之小差養廉本屬無多所值又豐歉不一若以盈餘短少輒令折變房產旣非所示體恤將來差員轉不免視爲畏途甚或有預虞賠墊更別生病商累民之事流弊亦不可不防也旣以其辦理不善量示懲儆亦止須將其任內養廉按數追出不准賞給亦足以蔽其辜何必另將房產交官朕辦理庶務無不斟酌情理從不肯有意從苛所

有哲成額名下應賠銀兩除將伊任內得過養廉數
明扣抵外餘著加恩豁免嗣後此等一年稅差並俱
照此辦理倘監督等恃有此旨輒敢征多報少則督
撫等具有耳目卽當據實嚴叅從重治罪

乾隆五十二年奏准各關需用收稅冊檔離京
最遠之太平粵海閩海等關限關期未滿九月
以前差吏赴部請領倘有請印遲延以致擅用
本關簿冊登填者照例嚴叅

乾隆五十七年九月十三日

聖諭畢沅奏荆關征收錢糧比較一摺內稱近年因下
游之江南安徽江西浙江等處年歲屢豐糧價平減
與川省相仿兼之水脚盤費販運每多虧本是以往
來船隻稀少以致不能比較最多之年等語各省年
歲豐登糧價平減商販自然絡繹關稅正當增盈湖
廣近年亦屢豐斷無因稔收轉致稅額短絀之理
前次淮揚等關短少盈餘卽以豫東等省因旱薄收
豆麥南下者少爲詞今荆關盈餘短少又藉詞於糧
價平減船隻短少則歲款固絀歲豐亦缺必如何而

後可豈司樞務者因關稅短少而轉望歉收有是理乎各督撫於辦理地方事件欲爲屬員地步往往不顧事理之是非意爲軒輊託詞陳奏卽如常平等倉州縣等欲詳採買卽云歲豐糧賤宜趁此買補或不欲採買則又云收成雖好糧價尙未平減而該上司亦任其朦混稟報不加稽覈以致各省倉儲不免虧缺若果如畢沅所奏則如湖廣四川江南安徽江西浙江等處糧價平減卽應趁此豐收採買使倉儲充足而此數省內常平等倉該督撫亦能一一保其無

缺耶各省督撫皆受朕厚恩簡任封圻遇有關係錢糧重務自應各矢天良平日嚴密稽察勿任吏胥舞弊以致虧短或因水旱不齊稍有短絀之處原不妨據實直陳何必藉詞年歲轉成虛飾殊非事君以誠之道嗣後該督撫等於糧價關稅等務宜詳慎確覈俱以實入告勿任屬員等濛混稟報率行轉奏除將畢沅摺交部覈議外將此通諭知之

乾隆六十年正月戶部咨稱據粵海關監督蘇楞額奏粵海自乾隆五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起至五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止一年征收稅銀比較盈餘一摺乾隆五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硃批知道了欽遵鈔出到部查粵海關比較盈餘固以洋船多寡爲率尤以貨物粗細爲定總在造冊詳明本部將上屆及本年款目細爲覈對方能得其盈絀確數今據前任粵海關監督蘇楞額奏稱該關自乾隆五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至五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止一年共到洋船

四十三隻通關各口共收正銀盈餘銀九十七萬二千九百四十八兩零雖比較五十八年分多收銀八萬七千三百三十一兩零比較五十六年分仍少收銀十五萬四千六百一十四兩零而該關冊造只將貨物粗細各數散列開造未將某貨應定爲細者共若干某貨應定爲粗者共若干彙總覈計本部無從覈對至該監督所報清冊共收洋貨船物稅銀七十三萬五千九百四十五兩零與奏報通關各口正雜盈餘

銀九十七萬二千九百四十八兩零銀數亦不
符合此係該監督只造洋船貨物稅數未將各
口貨物稅數分別開造殊屬未協至該總督造
冊送部自應欽遵

諭旨按月密行造報與奏報時無誤覈對方昭慎重今
自乾隆五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至五十九
年正月二十五日止送部清冊未經分別粗細
款目前經行令該督等另造妥冊咨送迄今尙
未補造到部又自六月二十六日起至八月二

十五日止應行造報清冊亦未造送本部俱無憑覈對應令該督撫卽行造送俟咨部到日以便議奏其造送遲延職名業經本部咨取在案亦卽遵照本部前行開送覈議仍令該監督將各口岸征收貨物稅數造具清冊及該年所收洋船貨物分別某項細貨各若干某項粗貨各若干彙總覈計粗細總數另造簡明清冊速行送部到日再行覈議覆奏毋得仍前含混致干

參辦

嘉慶四年

聖諭向來各關徵稅於正額之外將盈餘一項比較上
三屆征收最多年分如有不敷卽著經征之員賠補
以致司榷各員藉端苛斂而賠繳之項仍未能如數
完交徒屬有名無實因思各關情形不同所有盈餘
數目自應酌中定制以歸覈實而示體恤已於戶部
所奏各關盈餘銀數清單內經朕查照往年加多之
數分別覈減自此次定額之後倘各關每年盈餘於
新定之數再有短少卽行著落賠補如於定數或有

多餘亦卽儘文儘解其三年比較之例著永行停止至工部船料竹木等稅除渝關盈餘向無定額及由間等關並無盈餘外其餘亦經分別減定嗣後一律辦理毋庸再行比較又奉

聖諭各省管理關務各員自盈餘減定不行比較之後固不得稍有苛收倘遇征收豐旺之時仍當覈實辦理儘收儘解亦不得以盈餘業經減額將多收稅銀隱匿不報倘經科道覈奏朕有所訪聞必當從重治罪又奉

聖諭各處關稅盈餘經上年酌量刪減後於定額盈餘之外免其逐年比較以示體恤但司權各員因盈餘定有額數於足額之外未必儘收儘解或任意欺隱藉肥私橐實難保其必無著通諭各處嗣後所征關稅盈餘銀兩如較新定額數實有加增卽當據實報出朕必加恩甄敘倘稍有隱匿征多報少一經發覺必將該管之員照監守自盜律治罪

嘉慶五年

聖諭上年將關稅盈餘酌加裁減原以體恤行旅加惠

商民在各關監督等自當仰體朕恤商惠民之意不敢於正稅之外復有勒索擾累之事而所派之巡役家人等難保無肆意苛求藉稽查稅務之名妄行勒索情弊現在蘆溝橋彰義門經管稅局人役竟有訛索過往行人銀錢等事業經分別懲治輦轂之下尙敢如此其餘各省關稅種種情弊不問可知該監督等所管稅口不止一處於稽查稅務一節不能不另派胥役家人等分任其事務當諄切曉諭不許例外訛索仍時加查訪嚴行管束以絕弊端嗣後京外各

關稅局除隨時密訪外或別經告發或被人指叅如再有訛索飯錢擾累商旅等事不獨將所派之巡役家人等從重治罪並將各關監督一體嚴辦示懲不稍寬貸

嘉慶十七年五月初三日戶部奏言各關征收缺額業經分限賠交尙在限內續有缺額者如數在萬兩以內卽令具文報部准其各按承追定限同時完交如數在萬兩以外應否准其接續完交之處令該督撫監督具奏請

臣如係參革降調之員均准其接續完交起限日期奏
案以接奉

諭旨之日爲始咨案以接到部咨之日爲始其覈算銀

數應令各歸各年無須併算再查臣部則例每

屆續纂之年如有更改舊例者均應註明嗣後

查照新例辦理字樣臣部及各省不得以舊冊

應行刪除之弊條牽混援引至各省督撫咨請

部示事件有例未備或時地異宜必須酌增更

訂者均應酌議奏明毋得據咨率覆以昭覈實

奉

旨依議

是年六月初四日戶部奏言臣部則例載承追
官員欠項除頃奉

諭旨定有限期專案勒令完繳外其餘採買價脚解送
運脚驛站軍需及預發墊支事竣覈減追繳等
項銀兩均於文到日起旌員卽由該都統咨部
查參漢員卽由該督撫咨部查參等語惟關稅
監督盈餘短少祇載卽行著落賠補並無分限

專條近年賠繳盈餘缺額之案除該監督督撫
奏報缺額仰蒙

恩旨予限完繳並該督撫監督奏請分限完繳奉

旨允准外間有隨案聲明照數完繳亦有援引承追例
咨部分限完繳者未能畫一伏思關稅盈餘賠
項與承追戶屬項下一切銀兩事屬相同若不
明定期限轉恐管關之員以銀數較多藉口力
難清完轉致延宕似應卽照承追定例按銀數
多寡分別予限俾得按例措交如逾限不完現

任管關人員臣部指明查參離任人員內任者
旗員由該都統咨部漢員由臣部查明參辦外
任者旗員漢員均由該督撫咨部查參如此明
定章程畫一辦理庶關稅賠項不致久懸奉

旨依議

嘉慶十八年十二月戶部奏言臣等查稅銀係
應解部款嘉慶十七年五月臣部曾經奏准各
直省非有刻不可緩之需不得擅行借動應遵
照原奉

諭旨通行直省於解部稅銀毋許藉稱急需奏撥截留
至管關人員短少稅銀既奉

旨著賠經部分別定限承追之員自應依限催迫未便
任其延宕應請責成該管之督撫都統轉飭將
逾限者勒令立即掃數完繳未滿限者務令限
內全完倘再遲延卽指名參辦承追不力一併
查取職名議處奉

旨依議

道光二年總督阮元會奏言竊九月十八日廣

東省西關失火延燒洋行夷館情節業經臣等陸續陳奏在案正在查勘撫恤閒據夷人大班喊咂等呈遞夷稟當交夷商通事等譯出據云夷等遠來中國貿易已近百年仰蒙

列聖鴻慈至優極渥今西關失火風勢過猛以致延燒存貯貨物館舍將本年販到之大呢嘍噠及歷年餘存洋貨暨本夷國王公售之物均成灰燼其中並有雖經認保尙未分給洋商大呢嘍噠等項共覈計應輸稅銀十四萬二百四十餘兩

錢糧無著夷等進退無路痛不欲生伏聞

大皇帝仁覆寰區恩周內外惟求大人等代爲叩懇
天恩垂念遠方小夷梯航萬里情節堪憐伏祈

恩施豁免等語又據洋商伍敦元盧棟榮等連名具
呈商等世受

國恩淪肌浹髓茲遇火災原不敢妄有陳訴但商
等十一行被燒者六家其餘五家行館雖未被
災而貨棧房屋亦俱焚燬明年正月卽屆開征
之期商力竭蹶實難按限支餉亦所代奏量予

恩施經臣以

帑項攸關嚴加飭駁而該商等遍赴臣等衙門求

請不已臣等復親履被災之區逐一察看並委

員詳細查覈該商夷等所訴尙屬實在情形查

粵海關錢糧自上年十月二十六日起連閏計

至本年九月二十五日止一年期滿經臣阮元

兼署關務及臣達三回粵接印兩任共征銀一

百四十八萬五千一百四十餘兩較之嘉慶四

年

欽定止額盈餘銀八十五萬五千五百兩計多收銀

六十三萬餘兩前經

臣

達三恭摺奏明在案伏

查廣東省此次火災實爲數十年來所未見經

臣

等據實具奏其商夷拮据情形早在

聖明洞鑒之中若不稍加調劑明年大餉實難依限

催征

臣

等伏查本年征收銀一百四十八萬五

千一百四十六兩八錢三分內除出口餉銀五

十一萬五十五兩七錢七分二釐及各口征銀

一十二萬八千五百九十三兩五錢一釐船鈔

銀一十八萬二千九十七兩五錢三分二釐共
計銀八十二萬七百四十六兩八錢六釐仍督
飭征齊屆期解部其進口餉銀六十六萬四千
四百兩二分四釐向例於滿關後六個月內征
齊起解惟是稅由貨出今大呢嗶嘰等物既被
焚燬其尙未分散各行稅銀應由夷人交出者
計十四萬二百四十三兩四錢四分六釐其貨
已給商稅銀應由商人交出者計五十二萬四
千一百五十六兩五錢七分八釐自應分別處

懇

恩施俾商夷均資調劑_臣等查該夷人貨物被焚費
本已歸烏有若再令交稅未免拮据所有應交
稅銀十四萬二百四十三兩四錢四分六釐可
否准其豁免以示

聖主體恤遠夷出自

鴻慈至該商等應交稅銀五十二萬四千一百五十
六兩五錢七分八釐未便遽請蠲豁_臣等酌議
合無仰懇

皇上格外施恩俯准明年先令該商等交銀二十六萬二千七十八兩二錢八分九釐其餘一半自道光四年起行館未燒棧房被災者五家分爲三限其行館棧房俱被燒燬者六家分爲五限帶征歸款庶商力稍舒征輸較易如蒙

俞允

帑項既不致虛懸而該商等感戴

恩施激發天良向後辦理稅餉自必倍加踴躍至內務府交售參價銀七萬六千八百兩造辦處年

例辦公銀五萬五千兩仍飭令照數交納不容稍有拖延臣等往返熟商意見相同伏祈

聖明訓示奉

上諭阮元等奏商夷被災懇恩調劑一摺廣東省城西關本年九月內不戒於火延燒洋行夷館據該督等查明被災情形較重商夷拮据所有粵海關本年征收稅銀除出口餉銀及各口征銀並船鈔銀兩仍督飭征齊解部外其進日餉銀六十六萬四千四百兩零著照例於滿關後征齊起解實屬

力有不逮著照所請加恩將該夷人應交稅銀十四萬二百四十三兩零全行豁免以示體恤其該商等應交稅銀五十二萬四千一百五十六兩零著於明歲先交銀二十六萬二千七十八兩零所餘一半自道光四年起行館未燒棧房被災者五家分爲三限其行館棧房俱被燒燬者六家分爲五限帶征歸款以紓商力至內務府交與參價銀七萬六千八百兩造辦處年例備公銀五萬五千兩仍著飭令照數交納該部知道

是年七月十九日戶部奏言竊各關收稅銀有
一年期滿者有數月離任者亦有管理一年零
數月者向來奏報盈餘均係按照管關月日
各清各任辦理乾隆十五年臣部奏明各關管
理稅務日期凡接任征收者無論兩任三任俱
令扣足一年爲滿其管關一年零數月者將一
年盈餘奏報零月歸於下屆統俟扣足一年再
行彙奏其各任所征盈餘較之成數俱屬無虧
及此任征多抵補彼任短少者均毋庸議倘此

任短少而彼任所餘之數不能抵補者祇將短少之員議處如各任所征銀數俱少者均行照例議處並請令接任之員確查如係儘收儘解出具並無捏飾印結送部其已經出結以後專責接任不得復將短少緣由推諉前任奏奉

諭旨准行在案惟原奏只言處分未曾論及分賠

臣

部從前辦理賠項均係按本任虧數著令獨賠迨後按照處分之例奏明一年覈計勾攤分賠並纂入則例亦在案嗣後於嘉慶二十四年有

翼監督哈豐阿普恭短收稅銀一以請按任分
賠一以請按例分賠咨部經臣部奏奉

諭旨現既查明哈豐阿任內所收銀兩尙屬有盈無
絀普恭接任後始行缺額所有短收銀二千六百
九十一兩零全行著落普恭賠繳等因臣等竊思

關稅一項乾隆年間並無勻攤著賠之條自仿
照處分定以賠項月日例案遂致虧缺多者追
賠少而處分輕虧缺少者追賠多而處分轉重
而哈豐阿一案又與久行例案兩歧臣等再三

籌酌關稅月分雖有衰旺不同但前任短少攤
於後任究屬失平況現在調集各關報部印冊
有年月相同豐歉迥異可見稅之衰旺亦視乎
天時人事若以此定爲勻攤必致恃有分賠之
例不免以多報少應請

旨飭令通行管關人員各按各任計成覈算除有盈
無絀者應免置議外其本任缺額者卽照短收
分數分別正項盈餘辦理庶足以昭公允而歸
覈實如蒙

俞允卽纂入則例一體遵行奉

旨依議

道光四年十一月初七日戶部奏言上年六月
內軍機大臣會同戶工二部議奏各關稅課情
形一摺附片具奏各關賠項章程內稱向例各
關經征稅銀一年期滿管關官員無論兩任三
任倘有短少按照在任月日勻攤分賠嗣於道
光二年臣部具奏關稅月分雖有衰旺不同但
前任短少攤於後任恐屬失平請各按各任計

成數算奏准纂入則例在案惟臣等伏思各關情形不同立法期於無弊如照勻攤之例恐各任恃有分賠固不免以多報少如各按各任計成覈算又恐月分衰旺不同若前任虧短後任亦未必肯以多收之數全行奏報抵補是否照舊勻攤抑或遵照新例各任賠補之處請

旨飭下各省督撫就近察看各關情形酌中定擬奏奉

諭旨各關分賠章程著各督撫就近察看情形應否

照舊勾攤或仍遵新例各按各任賠補之處妥議具奏當經臣部通行遵照辦理在案茲據各省督撫等陸續奏咨到部臣等查閩海贛關龍江西新淮關南北新浙海天津臨清蕪湖鳳陽粵海太平崇文門坐糧廳山海江海左翼右翼張家口等十九關俱係請照舊章一年期滿無論兩任三任勾攤分賠惟滸墅揚關九江殺虎口歸化城等五關請照新例各按各任賠補臣等伏查各關征收稅課如係兩任三任各按各任賠

補則月分有澹旺之殊商賈有多寡之異責令
各自賠繳則多收者不必全交少收者反致賠
累似應仍照舊例統以一年爲期無論兩任三
任倘有短少按照在任月日勻難分賠較爲平
允各關賠項章程自應概行遵照辦理茲查各
督撫議奏案內淮安江海濟野揚關同隸江蘇
一省淮安江海旣遵舊例而濟野揚關則遵新
例九江贛關同隸江西一省贛關旣遵舊例而
九江則遵新例辦理殊未盡一臣等公同酌議

應請嗣後各關征收稅課遇有短少俱照舊例
毋論兩任三任統以一年三百六十日計算如
有多餘儘收儘解倘有短少卽將一年少收數
目按各任經征月日勻攤分賠其管關一年零
數月者將一年征收數目奏報零月歸於下屆
期滿彙奏至一年內兩任三任此任有餘准其
抵補彼任之不足倘所餘不敷抵補祇將短少
之員議處其足額者免議如各任俱虧分別正
額盈餘均照例議處並令接任之員確查前任

征收銀數實係儘收儘解出具並無以多報少
印結送部則前任虧短後任既可稽查此任虧
短彼任亦可抵補統計一年牽平合算以昭平
允而歸畫一其道光二年所定新例應請卽行
更正是否有當恭候

命下之日

臣

部行文各管關巡撫將軍監督並知照

吏部工部一體遵照辦理臣部纂入則例永遠
遵行奉

旨依議

道光十二年七月初十日戶部奏言江南道監察御史鄭世任奏稱查乾隆十四年戶部議奏內開向係各關短收正額不及半分者降一級留任欠半分至一分以上者降一級調用欠二分以上者降二級調用欠三分以上者降三級調用欠四分以上者降四級調用欠五分以上者革職其短收盈餘處分亦經議定不及一分者免議一分以上者罰俸一年二分以上者罰俸二年三分以上者降一級留任四分以上者

降一級調用五分以上者降二級調用等語定例之時因係三年比較未經定有盈餘確數故相沿未改也夫必盈餘全數報虧而後虧及正額向來虧正額者卽不計盈餘處分今短收盈餘五分以上旣以降二級調用而短收正額不及半分轉得降一級留任半分至一分以上轉得降一級調用一似畸輕畸重未足以昭平允

應請

飭部妥議量爲更改庶辦理兩無妨礙等語臣等查

關稅短收處分既有正額盈餘之分自應遞加遞重方可並行不悖今短收盈餘五分以上既以降二級調用而短收正額不及半分轉得降一級留任半分至一分以上轉得降一級調用誠不免畸輕畸重難昭平允查各關稅歷係有盈無絀或間有虧缺止屬盈餘從未有虧及正額者是以遵行已久尙無窒礙近來虧缺漸多並有盈餘全虧而虧及正額之時辦理殊難允協應如該御史所奏量爲更改查定例虧缺盈

餘處分輕重適宜自可無庸另議其虧缺正額處分今請改爲欠不及半分者降二級調用欠半分至一分以上者降三級調用欠二分以上者降四級調用欠三分以上者降五級調用欠四分以上者革職仍照舊不再計盈餘處分如此辦理庶足以昭平允而管關各員亦更知所警畏其分賠著追年限仍遵照道光十一年八月奏定章程辦理如蒙

俞允俟

命下之日臣部纂入則例永遠遵行並移知吏部工

部通行各管關督撫將軍監督一體欽遵辦理

奉

旨依議

道光十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戶部奏言據兩廣

總督盧坤等奏稱查各商未完新舊正餉及雜

項共銀一百三十萬六千六百兩二錢一分二

釐臣經彭年將欠數最多各商奏叅勒限催追

欽奉

諭旨勒限三箇月將部催正項掃數全完倘逾限無完卽行從重究辦等因隨會同嚴切催追嗣屆三箇月限滿欠項仍未全完

臣

盧坤節次嚴檄督

催據天寶等行商人梁承禧等先後完繳銀二十四萬三千零四兩七分五釐惟萬源行革商李應桂未完銀十九萬五千七百八十三兩四錢八釐茂生行革員林應奎未完銀二千三百五十九兩六錢九分五釐當將李應桂家產查抄估計所值無多不敷變抵該革商尙有應解

未准部催之歷年正雜各款連前項共計銀三十一萬四千二百五十三兩一錢七分雖經收禁比追察其情形實屬無力完繳林應奎早經革退更屬清款無期惟有著落衆商攤賠已據怡和等行商人伍紹榮等承認將李應桂林應奎兩行未完銀兩在於該商等十行名下攤賠歸款其甲午年未完正雜及癸巳等年應解雜款除李應桂名下未完銀十一萬八千四百六十九兩七錢六分二釐已歸衆商攤賠外據各

商陸續完繳銀三十五萬二千五百一十八兩
五錢一分三釐尙未完銀三十九萬四千四百
六十四兩七錢五分九釐據各商以歷年賠累
過重現在新餉緊急貨物滯銷節次稟求寬限
並求將代賠李應桂等欠項接續分限完繳臣
等詳細體察近來洋商殷實者不過一一家自
上年八月至今六箇月之內追完舊欠銀五十
餘萬兩實屬筋疲力盡此時若必令其全完舊
欠勢不得不挪移新餉與其挪掩一時舊欠甫

完新欠復積不若將新餉加緊催征力杜挪掩
舊欠分限帶繳逐漸清釐庶足以昭覈實而絕
弊源相應仰懇

皇上天恩將各商未完正雜等款銀三十九萬四千
四百六十四兩七錢五分九釐俯准此次奏奉
諭旨之日起分限五年帶征全完其怡和等行代賠
李應桂等欠項銀三十一萬六千六百一十二
兩八錢六分五釐俟前項五年限滿征完後再
行分限三年攤賠歸款庶商力稍爲展舒而舊

奏請一
欠均歸有著等語臣等伏查各商未完正雜等
款銀兩既經奉

旨勒限三箇月掃數完繳自應嚴切督催務於限內
將各商所欠全數征繳以裕

國課而警延玩豈容於新限甫逾復請分限帶征
致各商又生觀望惟據該督等奏稱各商歷年
賠累過重又值洋貨滯銷自上年八月至今六
箇月之內追完舊欠五十餘萬兩實屬筋力疲
盡此時必令全完舊欠勢不能不挪移新餉舊

欠甫完新欠又積不若將新餉加緊催征力杜
挪掩舊欠分限帶繳逐漸清釐是尙爲催征新
餉年清年款起見且可免挪新掩舊之弊應准
其分限帶征但限期未免過寬請將各商未完
正雜等款銀三十九萬四千四百六十四兩七
錢五分九釐分限三年帶征每年應帶征銀十
三萬一千四百八十八兩二錢五分三釐其李
應桂等未完銀三十一萬六千六百一十二兩
八錢六分五釐業經怡和等十行承認攤賠歸

款應俟前項三年限滿後再行分限二年攤賠
歸款每年應帶賠銀十五萬八千三百六兩四
錢三分二釐五毫仍責成該監督勒限嚴追於
每年帶征之數不得再有絲毫短少倘有未完
卽將該商等查抄治罪並將經征經催各監督
嚴參懲辦至舊欠旣准寬期完繳則新餉尤應
實力催征經此次寬限之後該關額征新餉務
須按年征完起解不能借口攤賠稍有延宕倘
再不能年清年款卽將該監督從重參辦再查

該關道光十年六月二十六日起連閏至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止奏報征存稅銀除已解部外尙存關庫銀一百二十九萬五百五十一兩三錢一分七釐臣部節次嚴催迄今仍未據解部似此任意玩延殊非慎重

國帑之道應請

旨飭下兩廣總督廣東巡撫并粵海關監督將前項存庫銀兩并現據奏報各商續完存庫銀五十萬九千五百二十二兩五錢八分八釐迅速

派委委員按三日一批一併起解赴部交納以
清庫款倘再遲延臣部卽行奏明參辦奉

旨依議

右考覈

身洲關志卷十四終